

凤庆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凤发改投资发〔2022〕266号

凤庆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凤庆县 2023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凤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报来《凤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给予审查凤庆县 2023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（凤住建发〔2022〕135 号）及有关材料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就凤庆县 2023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如下：

一、通过凤庆县 2023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的实施，将进一步缓解城镇低收入群体住房压力，完善地上地下设施配套和其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，提升社区养老、托育、医疗等公

共服务水平，推动建设安全健康、设施完善、管理有序的完整居住社区，加快推进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，加速城市更新改造提质升级。

二、项目可研报告基本达到深度要求，经审查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该项目代码为：2210-530921-04-01-779265。

三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四、建设地点：凤庆县产业园区、凤山镇建成区及乡镇集镇规划区。

五、项目单位：凤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六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新建保障性租赁住房 2000 套，占地面积 62184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197109.485 平方米，其中：住宅面积 120106.385 平方米，商业服务用房 21391.38 平方米。配套实施道路、供水、排水、燃气、绿化亮化、通信网络设施、休闲健身设施、智慧安防设施等建设。

七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 73153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、金融机构贷款及地方自筹。

八、建设年限：2023 年 1 月—2025 年 12 月。

九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项目法人单位要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该项目开工建设、建设进度、竣工等基本信息。项目开工前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，项目开工后按年度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，项目

竣工验收后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。

（二）原则同意报告提出的节能和环保措施，在下步工作中应进一步优化，确保节能环保措施和能效指标的落实，实现节能、环保效果。

（三）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，并按照规定办理。

凤庆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2 年 10 月 25 日

